Metrology Technical Committee on Electricity and Magnetism
全国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
No.18, Bei San Huan Dong Lu, Beijing 100029, P. R. China
地址：中国 北京 北三环东路 18 号　　邮编：100029

MTC18(电磁)函〔2025〕20 号

关于全国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换届及征集新一届委员、工作组组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电磁委员会”）本届任期将满，根据《全国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章程》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计量司对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换届的有关要求，将于近期开展换届工作。现面向全国征集新一届电磁委员会委员及下设工作组组员。

一、委员会概述

全国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MTC18）是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统一规划和组建的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是在电磁专业领域内从事有关计量技术工作的技术性组织，负责本专业领域内国家计量技术规范的制定、修订和宣贯、组织国家计量标准量值比对、提供计量技术咨询服务、开展国内外相关计量活动及有关方针政策咨询等工作,秘书处设立在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电磁所。电磁委员会下设四个工作组：协调工作组（MTC18/WG1）、电能工作组（MTC18/WG2）、交直流仪器工作组（MTC18/WG3）和磁学工作组（MTC18/WG4），现面向全国征集在电磁计量领域从事计量检定、校准、科研、生产、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委员和工作组组员人选。

电磁委员会同时下设两个分技术委员会：高压计量分技术委员会（MTC18/SC1）、电动汽车专用计量检测分技术委员会（MTC18/SC2），其换届工作由各分委会秘书处组织开展。

二、申报条件

1．采取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单位批准的方式，原则上每个单位限申报一名委员、同一工作组限报一名组员；

2．热爱计量事业，热心委员会工作，遵守委员会章程，履行委员和组员的职责与义务，能积极参加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原则上应能履职满一届（4 年）；

3．委员申报条件：电磁计量专业领域内具有较高理论水平、丰富实践经验、熟悉本专业计量技术工作，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在职人员，同时应具有较强的文字表达能力和良好的外语水平；

4．工作组组员申报条件：电磁计量专业领域内具有一定理论水平和相关实践经验、熟悉本专业计量技术工作，且具备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在职人员，同时应具有基本的文字表达能力和一定外语水平。

三、申报说明

1．申请人需填写《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见附件），并由推荐单位负责人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推荐单位负责审查填表内容，确保其真实性；

2．《申请表》封面页“技术委员会编号名称”为“MTC18”。如申请工作组组员，请填写相应工作组编号名称（如“MTC18/WG2”），并在“拟申请技术委员会职务”中注明申报的工作组；

3．请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将《申请表》纸质材料一式 3 份及 2 寸

免冠照片2张寄至电磁委员会秘书处，同时将电子文档（word版本和签字盖章扫描pdf版本）发送至电磁委员会秘书处邮箱。

4．秘书处将依据相关规定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确定委员及工作组组员名单后，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核批准。

5．请务必规范填写《申请表》，并保证填写后不破坏原有模板格式。

6．联系方式

全国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MTC18）秘书处

联系人：黄未，010-64524529、13240041539

邮箱：huangwei@nim.ac.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8号2号楼207室

邮编：100029

附件：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

全国电磁计量技术委员会

2025年7月14日

附件

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委员申请表

技术委员会编号名称 _____

委 员 单 位 名 称 _____

委　　员　　姓　　名 _____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计量司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年 月	
民　族		籍　贯			
身份证号					
职 称、职 务					
拟申请技术委员会职务					
工作单位				手机 号码	
通讯地址				电子 邮箱	
文化程度		毕、肄 业学校			
毕、肄 业时间		所　学 专　业			
授予学 位名称		授予学 位国别			
何年何月在何国参加学习进修和学术交流等国际活动					
懂何种外国语，听读、说、写能力					
曾负责制、修订何种计量技术规范					
曾主持审定何种计量技术规范					

参加审定过哪几种计量技术规范	
有何发明、著作、学术论文(何时、何地出版或发表)	
参加何种学术组织任何职务	
所在单位领导意见	**202　年　　月　　日** **（签字）（公章）**
计量司计量管理与技术规范处意见：	
计量司意见：	
市场监管总局审批结果：	

备　注
填表要求： 1. 表内所列项目，要求本人准确填写。 2. 表内项目本人没有的，可写“无”。 3. 登记表要由单位领导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方有效。

附页

本人专业领域（可多选，并修改☆数量 1—5 表示对相应专业熟悉程度）：

☐ 直流标准及安规仪器	☆☆☆☆☆
☐ 交直流电量及数字仪表	☆☆☆☆☆
☐ 交流阻抗	☆☆☆☆☆
☐ 电能	☆☆☆☆☆
☐ 磁学	☆☆☆☆☆

在上述相关专业中的主要业绩和资质补充：

在上届委员会或工作组技术规范制修订工作中的主要活动或贡献：

工作组选报调剂（申请委员需填写）：

（1） 是否愿意调剂到电磁委员会下设工作组？

（2） 工作组优先意向顺序（电能、交直流仪器、磁学）